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3,659,99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34%。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091,107,141股变更为1,087,447,151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3,659,990股回购股份注销日期为2025年12月12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就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审议与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上限为500万股，回购股份下限为300万股，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的36个月内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截至2022年12月28日，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4,999,982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46%，最高成交价为7.0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5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32,271,250.18元（不含交易费用）。至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7)。

2024年10月30日，因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A类权益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339,992股股票，按照相关要

求非交易过户登记至激励对象个人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A类权益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0）。至此，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因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A类权益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事宜已使用回购股份1,339,992股，尚存放在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剩余额为3,659,990股，占本次注销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34%。

二、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鉴于公司上述2022年回购股份尚存放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剩余额3,659,990股即将满三年，且目前公司暂无使用该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的计划，同意公司按照规定注销该部分回购股份3,659,990股，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7）。

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3,659,990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091,107,141股减少至1,087,447,151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1,091,107,141元减少至1,087,447,151元。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三、本次注销后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091,107,141股减少至1,087,447,151股，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	本次变动后
------	-------	------	-------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限售条件 流通股/非流 通股	204,080,338	18.70%			204,080,338	18.77%
高管锁定股	204,080,338	18.70%			204,080,338	18.77%
二、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	887,026,803	81.30%	-3,659,990	883,366,813		81.23%
三、总股本	1,091,107,141	100.00%	-3,659,990	1,087,447,151		100.00%

四、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五、后续事项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程序已完成，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及时办理工商变更与备案登记等手续。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5日